

著名作家、北京大学教授曹文轩倾情推荐



# 环游八十天世界

BASHITIAN  
HUANYOU  
SHIJIE

[法] 凡尔纳〇著 陈慧慧〇译



“现代科幻小说之父”最受欢迎的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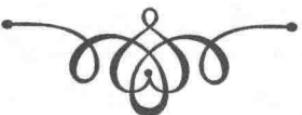
一次跌宕起伏、不可思议的环球旅行，  
八十天险象环生、惊险刺激的环球大冒险！

黑龙江科学技术出版社



# 八十天环游世界

[法] 凡尔纳◎著 陈慧慧◎译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八十天环游世界 / (法) 凡尔纳著 ; 陈慧慧译. --  
哈尔滨 : 黑龙江科学技术出版社, 2014.1

ISBN 978-7-5388-6942-2

I. ①八… II. ①凡… ②陈… III. ①科学幻想小说  
— 法国 — 近代 IV. ①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4) 第015506号

## 八十天环游世界

BASHITIAN HUANYOU SHIJIE

作 者 [法] 凡尔纳

译 者 陈慧慧

责任编辑 项力福

封面设计 白立冰

出 版 黑龙江科学技术出版社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建设街41号 邮编：150001

电话：(0451) 53642106 传真：(0451) 53642143

网址：[www.lkcbcs.cn](http://www.lkcbcs.cn) [www.lkpub.cn](http://www.lkpub.cn)

发 行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骏杰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 mm × 1230 mm 1/32

印 张 8.75

字 数 190千字

版 次 2015年6月第1版 2015年6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388-6942-2/Z · 11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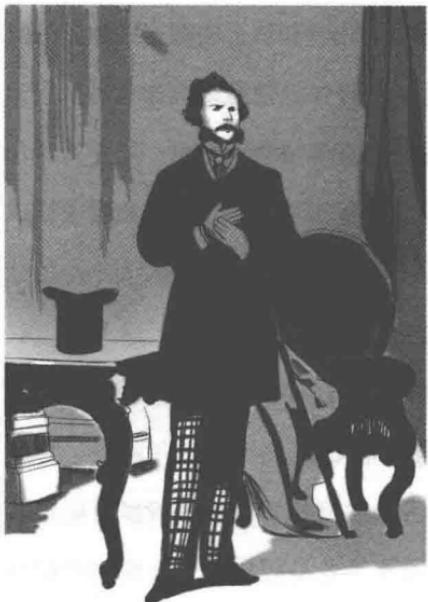
定 价 29.80元

## [ 目录 ]

- 第一 章 福格与百事通主仆相识 / 001
- 第二 章 百事通找到了好差事 / 007
- 第三 章 福格打了一个很大的赌 / 011
- 第四 章 福格把百事通吓得目瞪口呆 / 019
- 第五 章 一种新股票出现在伦敦交易市场上 / 024
- 第六 章 难怪侦探费克斯着急 / 028
- 第七 章 再次证明护照对侦探没什么帮助 / 034
- 第八 章 百事通的话显得有些多 / 038
- 第九 章 福格顺利渡过红海和印度洋 / 043
- 第十 章 百事通尽管丢掉鞋子但还好最终逃开了 / 050
- 第十一 章 福格花高价买了一头大象坐骑 / 057
- 第十二 章 菲利亚斯·福格一行人  
    冒险穿越森林和随之发生的事 / 068
- 第十三 章 百事通再次证明：幸运总是垂青于勇士 / 077
- 第十四 章 顺着美丽的恒河山谷而下，福格却无心欣赏 / 085
- 第十五 章 福格先生的钱袋里又减少了几千英镑 / 093
- 第十六 章 费克斯假装什么也不知道 / 102
- 第十七 章 从新加坡到香港途中所发生的种种 / 109

第十八章	三人各忙自己的事情	/ 117
第十九章	百事通极力为主人辩护	/ 123
第二十章	费克斯和福格正面交锋	/ 132
第二十一章	唐卡德尔号船主险些失去两百英镑奖金	/ 140
第二十二章	百事通明白就算到地球的另一面， 口袋里最好还是要带点钱	/ 151
第二十三章	百事通的鼻子变得奇长无比	/ 160
第二十四章	横渡太平洋	/ 169
第二十五章	旧金山群众选举大会一瞥	/ 177
第二十六章	乘坐太平洋铁路公司的特快列车	/ 186
第二十七章	百事通在火车上听摩门教士说法	/ 193
第二十八章	百事通无法让人了解他的道理	/ 201
第二十九章	联合铁路上的事故多	/ 212
第三十章	菲利亚斯·福格只是做了分内之事	/ 222
第三十一章	侦探为菲利亚斯·福格的利益认真着想	/ 231
第三十二章	菲利亚斯·福格与厄运做斗争	/ 239
第三十三章	菲利亚斯·福格战胜了困难	/ 245
第三十四章	百事通有机会说了一句俏皮话	/ 256
第三十五章	无须主人再次吩咐，百事通立即执行主人的命令	/ 260
第三十六章	“福格股票”又成了市场上的热门货	/ 267
第三十七章	菲利亚斯·福格这次旅行 除了幸福，什么也没有得到	/ 272

# 第一章 福格与百事通主仆相识



菲利亞斯·福格先生

1872年，塞维尔街七号的伯灵顿花园里（1814年，谢立丹<sup>[1]</sup>就死在这里），住着一位菲利亞斯·福格先生。尽管他从来不做任何引人注目的事，可他仍然是伦敦改良俱乐部<sup>[2]</sup>里最惹眼的会员之一。福格先生是个神秘的人物，人们只知道他彬彬有礼，是位英国上流社会的翩翩绅士，其他的就一概不知了。有人说他像拜伦<sup>[3]</sup>——起码是脑袋长得像，

[1] 谢立丹（1751—1816年），英国剧作家、政治家。

[2] 改良俱乐部：19世纪英国辉格党的俱乐部，成立于1836年。

[3] 拜伦（1788—1824年），英国19世纪初期伟大的浪漫主义诗人，天生跛足。

至于脚可不像，他的双脚很健康。不过这是个长着胡子的安静的拜伦，就算是活到一千岁他大概也还是这个样子。

菲利亚斯·福格肯定是个英国人，但不一定是伦敦人。伦敦的交易所、银行、城里的任何一家商行，他都从未出现过；从未有一艘菲利亚斯·福格先生的船停泊在伦敦的任何一个港口或是码头；他没有政府公职；他从未参加过任何律师协会，无论是伦敦四法学会的中院、内院，还是林肯院、格雷院，都没有他的名字；他也从未在大法官法庭、女王御前审判法庭、财政审计法院和教会法院这些地方打过官司。他当然不是工厂主，但他也不是乡绅。他既未参加英国皇家学会，也未加入伦敦学会；他既不是手工业者协会的会员，也不是科学艺术联合会的成员。总之，不论是亚摩尼卡学会，还是昆虫学家们成立的为了消灭害虫的昆虫学会，在英国的首都这些众多大大小小的社会团体，福格先生没有加入其中的任何一个。

菲利亚斯·福格是改良俱乐部的会员，仅此而已。

而他进入这个俱乐部的方式也简单无比。

他是经巴林兄弟推荐入会的。他在巴林兄弟的银行里有账户，他的账面上永远有存款，而且他的支票总是照单即付，所以他的信誉非常好。

这位菲利亚斯·福格先生很有钱吗？是的，毫无疑问。可他的钱是怎么来的呢？这件事连消息最灵通的人都说不上来，只有福格先生自己最清楚，要想知道，最好去问他本人。他既不奢侈，又不吝啬。一旦哪里的公益或慈善事业缺少经费，他就会悄悄捐钱，甚至不留姓名。总之，再没有比他更不爱交际的人了。他的话很少，

而这一点使他显得越发神秘。他的生活太有规律了，人们总能在每天的同一时刻看到他做同一件事，总是精确无误。因此人们对他的猜测越来越多。

他出门旅行过吗？很有可能，因为没有人比他更熟悉世界地理了，即使是再偏僻的地方，他似乎都了如指掌。他总是能只用简单明了的几句话就澄清俱乐部里流传的有关旅行者失踪或迷路的种种传言；他会指出事情的种种可能性，而事情的结果往往都能证实他的分析是正确的，就好像他有千里眼一样。这个人一定哪儿都去过——至少曾在想象中环游过世界。

不过有一点是可以确定的，那就是多年来菲利亚斯·福格从未离开过伦敦。那些有幸能比一般人了解他稍微多一点的人可以证明：除了在他每天从家里到俱乐部的那条必经的、笔直的马路之外，没人敢说在其他什么地方见过他。他唯一的消遣就是看报纸和打惠司脱牌<sup>[1]</sup>。这种安静的游戏与他安静的天性十分符合。他常常赢钱，但赢的钱从不装进自己的腰包，而是留着作为他慈善事业的基金。福格先生纯粹是为了打牌而打牌，决不是为了赢钱。在他的眼中，打牌是一场战役，是对困难的斗争，同时既不用移动又不会疲劳，这很对他的胃口。

众所周知，菲利亚斯·福格没有妻小——这种情况只会发生在最老实的人身上；他也没有亲戚朋友——这种情况就比较少见

---

[1] 惠司脱牌：扑克牌的一种打法，桥牌的前身，打牌时必须保持安静。

了。他一个人住在塞维尔街的房子里，从来没有人去拜访他，也没有人谈论过他的私生活。他家里只有一个仆人。他在俱乐部里用午餐和晚餐，每天都是在同一个时间、同一个房间、同一张餐桌；吃饭的时候从不和俱乐部的其他成员交谈，更不用说请别人吃饭了；每天都在午夜准时回家，却仅仅是为了睡个觉，他从来不住俱乐部为会员们提供的舒适的卧室。一天二十四个小时，他有十个小时在家里，不是在睡觉，就是在梳洗。他要是散步，也只是踱踱方步而已，或是在俱乐部门厅那马赛克地板上，或是在俱乐部的回廊里。这个回廊的顶上是蓝色花玻璃，底下由二十根希腊爱奥尼柱式<sup>[1]</sup>的红云斑石圆柱子支撑着。当他用餐时，俱乐部的厨房、储藏室、配膳室和牛奶房都会为他提供最美味的食物；那些身穿黑礼服、脚蹬厚绒软底鞋、神情庄重的侍者们，总会给他端来一套精致的瓷质餐具，摆在萨克斯出产的漂亮桌布上；他喝的雪利酒、葡萄牙波尔图葡萄酒以及掺着香桂皮、香蕨和肉桂的粉红葡萄酒总是被盛在俱乐部珍藏的模子都已经失传了的珍贵水晶酒杯里；他喝的冰镇饮料绝对清凉可口，里面的冰块都是花大价钱从美洲的湖泊里运来的鲜冰块。

如果这样生活的人算是个怪人，那么不得不承认这种怪也有它

---

[1] 爱奥尼柱式：源于古希腊，是希腊古典建筑的三种柱式之一。由小亚细亚的爱奥尼人创建，特点是纤细秀美，由于其优雅高贵的气质，广泛出现在古希腊的大量建筑中，如雅典卫城的胜利女神神庙和俄瑞克忒翁神庙。

的好处！

塞维尔街的这套房子虽然算不上富丽堂皇，但却格外舒适。因为主人的生活习惯一成不变，所以仆人也没什么事做。但是福格先生要求他的仆人要超人般地按部就班和有条不紊。就在10月2日的这一天，他辞退了他的仆人詹姆斯·福斯特——仅仅因为这个不走运的小伙子端给他的刮胡子用的热水是八十八华氏度，而不是他要求的八十四华氏度。现在他正在等候接替这个小伙子的新仆人，按照说好的，新仆人应该在上午十一点到十一点半之间到。

菲利亚斯·福格四平八稳地坐在安乐椅上，他双脚并拢，像是在接受检阅的士兵，双手放在膝盖上，昂首挺胸，两眼盯着挂钟的指针——这个挂钟非常精确复杂，它能指示小时、分钟、秒钟、年份、月份还有日期。按照他的习惯，只要指针一指到十一点半，他就离开塞维尔街到俱乐部去。

这时，小客厅的门上传来了敲门声，已经被辞退了的仆人詹姆斯·福斯特走了进来。

“新仆人到了。”他说。

一个三十多岁的小伙子走了进来，向福格先生鞠了个躬。

“你是法国人，叫约翰，对吧？”福格先生问。

“如果先生您不介意，可以叫我让，”新来的仆人回答说，“就叫我让·百事通好了，百事通是我的外号，因为我天生就很会办事。我自认为很诚实，先生，老实说，我干过好多工作。我做过流浪歌手，当过马戏团演员，我能像雷奥塔那样表演高空特技，也能像布龙丹那样在钢丝上跳舞。后来为了更好地发挥我的才能，我

还去当了体操教练；再后来，我在巴黎当上了消防队的中士，我的简历里还有几次我扑灭大火的记录呢。不过我离开法国已经五年了，这次我想体会一下家庭生活，所以在英国为别人当贴身男仆。现在我没有工作，我听说您是大英帝国最守时、最喜欢待在家里的人，所以我才来到您这里，希望能安安静静地做事，忘掉从前的一切，甚至连‘百事通’这个名字也忘掉。”

“‘百事通’这个名字很对我的胃口，”福格先生回答说，“别人向我介绍过你的情况，我知道你有不少优点。你知道在我这儿工作的条件吗？”

“知道，先生。”

“很好。你的表现在几点了？”

“十一点二十二分。”百事通从他的口袋里掏出一只大银表，回答道。

“你的表慢了。”福格先生说。

“不好意思，先生，这不可能。”

“你的表慢了四分钟。不过没关系，你只要记住相差的时间就行了。好吧，从此时此刻——1872年10月2日星期三上午十一点二十九分起，你就是我的仆人了。”

菲利亞斯·福格说完后就起身站了起来，机械地用左手拿了帽子戴在头上，一言不发地离开了家。

百事通听到了第一声门响：这是他的新主人出去了；紧接着第二声门响：这是他的前任詹姆斯·福斯特离开了。塞维尔街的房子只剩下百事通一个人。

## 第二章 百事通找到了好差事

刚开始百事通有些不安，自言自语道：“说真的，我在杜莎夫人蜡像馆里见过的那些‘先生’简直和我的新主人一模一样！”

这儿要交代一下，杜莎夫人的那些“先生”们都是用蜡做的，蜡像馆就在伦敦市，来参观的人络绎不绝。里面的蜡像做得太逼真了，只差能开口说话了。

就在刚才接触的短短几分钟里，百事通已经仔细地观察了他的新主人。福格先生大约四十岁，英俊潇洒，高个儿，样子很体面；他有着金色的头发和胡须，前额很光滑，没有一丝皱纹；他的脸色有些苍白，牙齿出奇的整齐洁白。他似乎已经达到了相士们所说的最高境界——“动中有静”，这是那些少说多做的实干家才有的品质。他冷静、镇定，目光炯炯有神，简直就是安杰丽卡·考夫曼<sup>[1]</sup>那传神妙笔下的最冷静的带点学究气的标准英国人的代表。从他的日常生活来看，他的一举一动都不轻不重、不偏不倚，就像是一台勒罗伊的精密计时器。事实上，福格先生就是准确性的化身，这一

---

[1] 安杰丽卡·考夫曼（1720—1807年）：瑞士著名女画家。

点可以从他手脚的动作中清楚地看出来。因为人和动物一样，四肢本身就是表达感情的器官。

福格先生做事太精密准确了，他总是不紧不慢，凡事都有准备，举手投足恰到好处，一点不多一点不少。他从不多走一步路，从来都是挑最近的路走；他从来不做多余的手势，从未不安或是感动过。他是世界上最慎重的人，一贯准时。

他独自生活，可以说几乎与世隔绝。因为他知道既然生活中要与人交往，交往中就难免会起摩擦，这些小摩擦就会耽误事，所以他不和任何人交往。

而让呢，就是百事通，他是土生土长的巴黎人。他在英国待了五年了，一直给人当贴身男仆，但是从来没找到一个合他心意的。他绝对不是莫里哀写的那种趾高气昂、目中无人、装腔作势、冷漠无耻的坏仆人，相反，他是个很正派的小伙子，他的长相很讨人喜欢，嘴唇翘翘的，脑袋圆圆的，很可爱，他温和亲切，乐于助人。他有蓝蓝的眼睛，面色红润；他的脸肉嘟嘟的，都能自己看到自己的脸；他身材魁梧，肌肉结实，孔武有力，这都是他长期坚持锻炼的结果。他那棕色头发有些乱蓬蓬的。如果说古代的雕塑家懂得十八种梳理密涅瓦<sup>[1]</sup>头发的技艺，那么百事通只会一种：拿起粗齿梳子，“唰唰唰”三下就好了。

再不谨慎的人都会觉得这小伙子这么活泼的性格能和福格先

---

[1] 密涅瓦：罗马神话中的智慧女神。

生合得来。这个新仆人能成为他主人要求的有条不紊的仆人吗？这只能等他开始干活才能知道。百事通年轻的时候曾四处漂泊，现在他十分渴望能安定下来，可是不幸的是到现在都还没实现。他先后换了十个东家，没有一家能待下去的，因为他懊恼地发现每一家人都性情古怪、反复无常，不是在各个国家奔走，就是喜欢冒险——而这些已经不是百事通想要的了。他的最后一个主人罗德·朗法瑞爵士，是位年轻的国会议员。这位爵士晚上总是泡在海依市场的“牡蛎”酒吧，最后总是被警察架回家。出于对主人的尊敬，百事通壮着胆子像爵士提了一些很有分寸的意见，结果被顶了回来，还丢了饭碗。恰巧这时他听说了菲利亚斯·福格正在找一个仆人，他打听了一下这位先生的情况，发现他生活极有规律，既不出门旅行，又不夜不归宿，这对百事通来说真是再合适不过了。于是他就来了，然后就被留了下来，这些我们都已经知道了。

十一点半一到，塞维尔街的这套房子里只剩下了百事通一个人。他马上开始巡视整座房子，从地窖到阁楼，哪儿都不放过。这所房子是如此干净、整洁、朴素、庄严，这让他非常满意。在百事通看来，这所房子就是个漂亮舒适的蜗牛壳。这个壳明亮，还有瓦斯取暖，这已经能满足所有需要了。当他到了二楼，他马上就找到了他的房间。房间很舒适，他很满意。房间里有电铃和通话管，可以和底下的各个房间通话。壁炉架那儿立着一个电子座钟，和福格先生房间里的挂钟时间完全一致。两个钟同时敲响，一秒也不差。“这一切都太完美了，我太满意了！”百事通对自己说。

百事通突然注意到，在座钟上面贴着一张卡片，他看了之后发

现是他的工作时刻表。上面写着从早上八点——这是菲利拉斯·福格起床的时间，一直到上午十一点半他离开家去俱乐部期间所有工作的细节：八点二十三分送茶和吐司面包；九点三十七分端刮胡子用的热水；十点差二十分理发，等等。然后从上午十一点半到午夜十二点——这是这位有条不紊的绅士睡觉的时间——所有的事情都写在上面了，一切都交代得一清二楚。百事通喜滋滋地看着这张卡片，把每一条都铭记在心。

福格先生的衣柜里装得满满当当的，他的穿衣品位很高。每条裤子，每件上衣，甚至每件背心，上面都标着编号，这表示在不同季节和日期都应该穿什么衣服，从不会穿错。鞋子也是一样。总之，塞维尔街的这所房子在已故的大名鼎鼎的谢立丹住的时候一定凌乱不堪、毫无条理，而现在却被收拾得井井有条，让人感到十分舒适和安逸。这里没有书房，也没有书，这些福格先生都不需要，因为俱乐部里有两个图书馆，一个里面放着艺术方面的书，另一个里面放着有关法律和政治的书，这些书福格先生随时都能看。福格先生的卧室里有一个中等大小的保险柜，防火防盗。百事通还发现房子里没有一件武器，无论是自卫用的还是打猎用的。所有的一切都表明了主人好静的性格。

百事通又仔仔细细地检查了一遍这所住宅后，他搓了搓手，全身上下都洋溢着快乐，他嘴角扬起大大的微笑，高兴地反复说着：“太好了！这就是我要找的差事！福格先生和我一定会合得来的！这是一个多么不爱出门、有板有眼的人啊！他简直就是台机器！哦，我不介意为机器服务，机器是不会生气的！”

### 第三章 福格打了一个很大的赌

菲利亚斯·福格在十一点半关上了家门，在右脚迈了五百七十五步、左脚迈了五百七十六步之后，他来到了改良俱乐部，这是一座矗立在宝玛尔大街上的高大宽敞的建筑物，修建这么一个俱乐部，至少要花三百万英镑。他一进俱乐部就去了餐厅，餐厅里的九扇窗户都开着，窗外是一个漂亮花园，花园里的树都已经被秋天染成了金黄色。他坐在了他固定的桌前，餐具已经为他摆放好了。他的午餐有一道配菜，一条酱汁烤鱼，一盘深红色的蘑菇酱烤牛排，一份香大黄，一块醋栗果蛋糕，还有一块柴郡奶酪。饭后，还会有几杯俱乐部特备的好茶。十二点四十七分，他站起身来往大会客厅走去。会客厅装修豪华、美轮美奂，墙上挂着许多裱制精美的名画。侍者递给他一份还没有裁开的《泰晤士报》，福格接过过来就开始熟练地将报纸按版裁开，手法稳健，毫不费劲。这份报纸他要一直看到下午三点五十分，然后开始看《标准报》，一直看到晚餐时间。晚饭和午饭吃的一样。五点四十分，他又回到会客厅，面朝宝玛尔大街坐着。半个小时之后，俱乐部里的一些会员走进了大厅，围坐在壁炉前，炉子里的火生得很旺。这几位是福格

先生平时的牌友，和他一样都是惠司脱迷，他们有：工程师安德鲁·斯图尔特，银行家约翰·叙利旺和萨米埃尔·法郎丹，啤酒商托马斯·弗拉纳甘，英国国家银行董事会董事高杰·拉尔夫；他们个个腰缠万贯、声名显赫，即便是在这样一个商业界和金融界巨头荟萃的俱乐部，他们也算得上是举足轻重的人物。

“哦，对了，拉尔夫，”托马斯·弗拉纳甘问道，“那起抢劫案最后怎么样了？”

“那个呀，”斯图尔特插嘴道，“那家银行只能自认倒霉了呗。”

“我的看法和您相反，”拉尔夫打断他说，“我觉得我们能抓住那个贼的。警方已经派了很多机警能干的警探守在欧洲和美洲的所有重要港口。如果这样他都能逃走，那他真是太厉害了。”

“这么说，警方已经掌握他的线索了？”斯图尔特问道。

“首先，那人并不是个贼。”拉尔夫郑重其事地说。

“什么？偷了五万五千英镑的人还不是贼？”

“不是贼。”

“那难道还是个企业家不成？”

“《每日晨报》说他是位绅士。”

说这句话的不是别人，正是菲利亚斯·福格。他从报纸里探出头来向大家致意，他们也向他回了礼。他们在谈论的正是英国各家报纸都在争相报道的焦点事件。这件事三天前发生在英国银行，那天是9月29日，一大沓价值五万五千英镑的巨额现钞被人从银行的总出纳员的柜台上拿走了。大家觉得奇怪的是，这样的事情怎么可能